



171520115642



# 检验检测报告

NO. JY21005492HJ

样品类型:

废气

委托单位:

山东辰龙药业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

委托检测



山东嘉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Shandong Cayon Testing Technology CO.,LTD



## 山东嘉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 检验检测报告

## 一、基础信息

委托单位	名称	山东辰龙药业有限公司		
	地址	山东省济宁市鱼台县张黄化工园区		
	联系人	李延珍	电话	17686180491
检测日期	2021.04.21~2021.04.23			
采样人员	李运、吴付存			
评价标准	--			
评价结论	不予评价			
备注	--			

## 二、检测内容

类别	检测点位	点位数	检测指标	样品状态	检测频次
有组织废气	DA001 进口、DA002 进口、 DA003 进口、DA001 出口、 DA002 出口、DA003 出口、	6	VOCs(以非甲烷总烃计)	采样袋完好	1天*3次

## 三、检测方法及仪器

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依据	所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	单位
有组织废气	VOCs(以非甲烷总烃计)	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-2017	G5 气相色谱仪 A-1503-ZX62	0.07	mg/m <sup>3</sup>

## 四、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样品编码	采样时间	检测项目		
				VOCs (以非甲烷总烃计)		
				实测值 (mg/m <sup>3</sup> )	标干流量 (m <sup>3</sup> /h)	排放速率 (kg/h)
2021.04.21	DA002 出口 (20m)	FQ210421049	08:49-09:37	4.78	7976	0.038
		FQ210421050	11:25-12:15	4.81	7849	0.038
		FQ210421051	13:42-14:21	4.98	8092	0.040
	DA002 进口	FQ210421037	08:49-09:37	22.2	5833	--
		FQ210421038	11:25-12:15	23.0	6689	--
		FQ210421039	13:42-14:21	23.1	6242	--
2021.04.22	DA001 出口 (20m)	FQ210422044	12:25-13:20	3.42	7226	0.025
		FQ210422048	14:00-14:45	3.43	7007	0.024
		FQ210422055	15:20-16:05	3.44	6971	0.024
	DA001 进口	FQ210422046	12:25-13:20	25.4	10752	--
		FQ210422049	14:00-14:45	25.0	10111	--
		FQ210422053	15:20-16:05	26.1	10333	--
	DA003 出口 (20m)	FQ210422045	12:35-13:30	2.13	34678	0.074
		FQ210422047	14:10-14:55	2.07	35099	0.073
		FQ210422054	15:30-16:15	2.15	34388	0.074
	DA003 进口	FQ210422050	12:35-13:30	20.7	35687	--
		FQ210422051	14:10-14:55	20.3	37854	--
		FQ210422052	15:30-16:15	21.0	39136	--
备注				--		

——报告结束——

编制：高悦婷      审核：徐艳娇      批准：张金菊

签发日期：2021年04月25日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# 报 告 说 明

- 1、报告无加盖本公司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 CMA 专用章，骑缝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齐全、清楚，涂改无效；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- 3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或者本报告的部分内容；复印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 CMA 专用章或签字无效。
- 4、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- 5、本报告只对本次所收样品或本次检测负责。对送检样品，样品信息有委托方声称，本公司不对其真实性负责。测试条件和工况变化大的样品、无法保存汇入复现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本次所采样的检测数据负责。
- 6、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报告七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7、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留样。
- 8、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，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为六年。
- 9、加“#”号为分包项目。

**检测单位地址：山东省济宁市太白楼西路 18 号**

**电 话：400-0537-798 0537-2631866**

**传 真：0537-2616288**

**邮政编码：272000**